

国联安新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5 年 4 月 22 日

送出日期：2025 年 5 月 16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联安新科技混合	基金代码	007305
基金管理人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9 月 27 日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高诗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9 年 9 月 27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1 年 4 月 1 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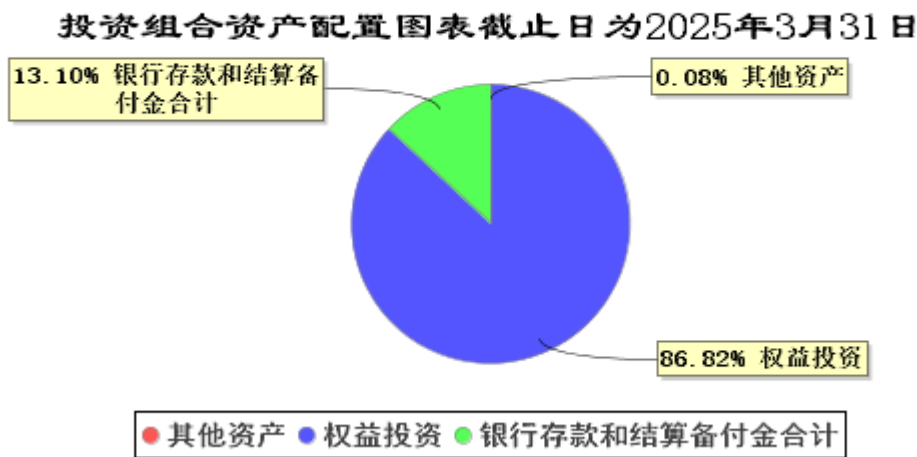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基金资产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健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投资于新科技上市公司证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 0%-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持有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策略的核心在于重点关注并跟踪具备较强盈利能力和可持续成长能力的新科技上市公司，挖掘其中具备估值优势的个股，通过积极的股票选择，采取以合理价格买入的投资方式，通过上市公司价值的回归或兑现，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在股票投资中，本基金采用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选择其中经营稳健、公司治理较好的上市公司进行投资。其间，本基金也将积极关注上市公司基本

面发生改变时所带来的投资交易机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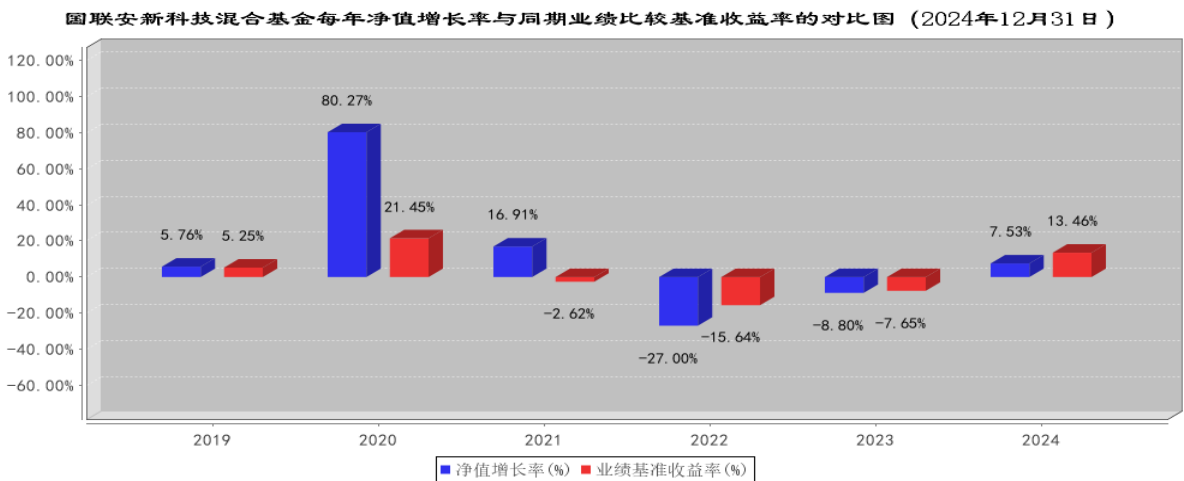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通常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汇率风险、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等风险。

注：敬请投资者阅读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相关章节了解详细情况。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1. 净值表现数据截止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 本基金合同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生效，合同生效当年净值增长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3.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	-------------	---------	----

/持有期限 (N)		
申购费 (前收费)	M < 100 万元	1.5%
	1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1.2%
	M ≥ 500 万元	1,000 元/笔
赎回费	N < 7 天	1.5%
	7 天 ≤ N < 30 天	0.75%
	30 天 ≤ N < 180 天	0.5%
	N ≥ 180 天	0%

注：敬请投资者阅读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销售机构相关公告了解详细情况。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1.2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0%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0.00%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40,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8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账户开户、维护费用；因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而产生的各项合理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基金整体承担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1.54%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合规性风险、其他风险及本基金特有的风险。

1. 市场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期货市场，而证券期货市场价格因受到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而产生波动，使基金运作客观上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

2. 信用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指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短期融资券等信用证券发行主体信用状况恶化，到期不能履行合约进行兑付的风险，另外，信用风险也包括证券交易对手因违约而产生的证券交割风险。

3. 管理风险：基金管理人的专业技能、研究能力及投资管理水平直接影响到其对信息的占有、分析和

对经济形势、证券价格走势的判断，进而影响基金的投资收益水平。同时，基金管理人的投资管理制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能否有效防范道德风险和其他合规性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的职业道德水平等，也会对基金的风险收益水平造成影响。

4. 流动性风险：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

5. 操作风险：在基金的运作过程中，可能因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引致的风险，或者技术系统的故障差错而影响交易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受到影响。这种风险可能来自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登记机构、销售机构、证券交易所及其登记结算机构等。

6. 合规性风险：合规风险指基金管理或运作过程中，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者违反《基金合同》有关规定的风险。

7. 其他风险：因本基金公司业务快速发展而在制度建设、人员配备、风险管理和内控制度等方面不完善而产生的风险；因金融市场危机、行业竞争压力可能产生的风险；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可能严重影响证券/期货市场运行，导致本基金资产损失；其他意外导致的风险。

8. 本基金特有的风险

（1）投资特定主题/对象/行业的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特定主题行业证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因此，存在由于主题行业证券波动带来的投资风险。

（2）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除与其他投资于内地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者结构、投资标的构成、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所带来的特有风险。

（3）股指期货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于股指期货，股指期货作为一种金融衍生品，其所面临的风险包括杠杆风险、强制平仓风险、无法平仓风险、强行减仓风险、政策变化风险、连带风险及合作方风险等。

（4）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包括：与基础资产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特定原始权益人破产风险、现金流预测风险等与基础资产相关的风险；与资产支持证券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资产支持证券信用增级措施相关风险、资产支持证券的利率风险、资产支持证券的流动性风险、评级风险等与资产支持证券相关的风险；其他风险，主要包括政策风险、税收风险、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风险、技术风险和操作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①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picfunds.com；②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4766，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

-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